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五年三月六日

目 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5
议案二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8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三、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五、股东参加本次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在会议集中审议议案过程中，参会股东按会议主持人指定的顺序

发言和提问。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集中回答股东提问。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就议案进行发言。

七、本次大会的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对表决票中表决事项，发表以下意见之一来进行表决：“同意”“反对”或“弃权”。股票在投票表决时，未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九、本次会议由现场推举的计票、监票人进行现场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十、公司董事会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3 月 6 日（星期四）14:00

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贵州路 491 号皖能智能管控中心 2015 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到会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表出席及所持股份情况，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情况，审查会议有效性；

三、推举监、计票人；

四、宣读议案并请股东针对议案发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五、现场参会股东、股东代表、委托代表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统计表决结果；

七、股东交流；

八、由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签署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和记录员签署会议记录；

十二、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并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条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两年）内分期发行，确保到期偿还。

具体汇报如下：

一、具体发行方案：

1. 发行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 发行规模：超短期融资券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含 10 亿元）。在注册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选择一次或分期发行。
3. 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4. 发行期限：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70 天（含 270 天）。具体存续期限以实际发行时公告为准。
5. 发行利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6. 发行对象：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 发行目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银行间交

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8.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如有）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9.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为公开发行。

二、本次发行提请授权事项

为提高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的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等；

2. 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注册、发行、上市及投资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报告、发行公告、发行计划、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并办理必要手续；

3.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

4. 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决定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6.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6 日

议案二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中期票据，并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市场条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两年）内分期发行，确保到期偿还。

具体汇报如下：

一、具体发行方案：

1. 发行人：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 发行规模：中期票据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在注册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选择一次或分期发行。
3. 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4. 发行期限：中期票据的期限不超过 5 年，具体存续期限以实际发行时公告为准。
5. 发行利率：发行中期票据的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6. 发行对象：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 发行目的：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其他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8. 承销方式：由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9. 发行方式：本次发行为公开发行。

二、授权事项

为提高本次中期票据发行工作的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等；

2. 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注册、发行、上市及投资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报告、发行公告、发行计划、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及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等），并办理必要手续；

3. 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

4. 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决定与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6.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中期票据注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该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6 日